

冠宸建設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東湖路6號

聯絡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東湖路6號

承辦人:李滄萱

電話:02-2601-9442

61249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一號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08日

主旨:本公司設立「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願提供嘉義縣公立中小學清寒弱勢學生基本需求之補助,懇請貴單位協助發函通知。

說明:

- 一、本公司長期捐款至全台各公立國中小學幫助弱勢學生就學之基本需求,為能有效擴大並幫助更多有需要的清寒學生,懇請貴單位協助將「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申請辦法發函至嘉義縣轄內之公立中小學,幫助清寒學子安心向學。
- 二、本助學金申請為長期且持續性的公益計畫,每學期皆可依需求提出申請,申請學校於每學期結束後,應將本計畫補助款項之收支明細報表,傳真至主辦單位辦理結案,並可申請下學期之補助金。
- 三、附件: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申請辦法
 - 附表一: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申請表
 - 附表二: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名冊
 - 附表三:學校聯絡單
 - 附表四:助學金收支表格範例



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申請辦法

一、源起：

有感於菩薩聞聲救苦的悲心願力，冠宸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國億先生長期以來已協助全台多所中小學亟需幫助之學子，更經常主動尋訪需要幫助之學校。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將協助推動本市家境困難學生之助學金計畫，協助學子安心向學，特擬訂本辦法。

二、目的：

- (一)協助清寒學生安心向學
- (二)避免學生課後校外遊蕩
- (三)緊急突發事故協助與慰問

三、對象：

本縣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及中學在學之清寒學生

四、申請條件：

- 1. 持有效期間之低收入戶證明者
- 2. 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
- 3. 家庭經濟困難，需幫助並經導師認可者
- 4. 家庭突遭變故，經導師認可者

五、補助項目/金額：

- (一)安心向學：(學)雜費、早(午)餐費、書籍費、文具費、制服費(含書包)、交通費…
- (二)課後活動：課後輔導費(僅補助校內之學業相關輔導)
- (三)救助金：急難救助金(每位學童申請上限為\$5,000)
- (四)補助金額，請各校秉持覈實、彈性、救急之處理原則申請案件。
- (五)本案核發之助學金皆須由學校代管，除急難救助金之外，不直接發放現金。
- (六)本助學金申請專案為長期性質，每學期皆可申請。

六、不予運用補助項目：

- 1. 才藝/運動性社團相關費用：才藝教師鐘點費、社團費、競賽食宿及交通費、材料費等。

2. 教具設備、教學用平板電腦、投影機等。
3. 一日以上之校外教學及畢業旅行費用。
4. 校外之課後輔導、才藝班費用。
5. 現金發放之獎助學金

七、申請/審查/撥款/核結作業

- (一) 原則上各校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受理申請(本次因較晚發文，故受理時間延至 112/11/30 截止，以郵戳/傳真日期為憑)，並組成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委員會)進行校內初審。
- (二) 申請者應填具申請表(如附表一)，送交班級導師提請審查委員會審查。審查委員會依個案需求及補助金額予以需求性審查及建議助學金額，並做成紀錄。
- (三) 經審查符合者，請學校造具符合名冊(如附表二)，併同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學校聯絡單(如附表三)，向主辦單位傳真或郵寄提出申請。

*主辦單位聯絡資訊：

公司名稱：冠宸建設有限公司

承辦人員：李涓萱、季貴英、黃思芳、陳惠雪 小姐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東湖路 2 號

聯絡電話：(02)2601-9442

傳 真：(02)2601-9423

- (四) 主辦單位審核各校資料時，如需補充相關資料，將以電話聯繫各校承辦，補助金額將依主辦單位審核後金額為主。
補助款金額核定後，會先將補助款開立支票寄給各申請學校後，再請申請學校依會計程序執行並將領據(統一收據)寄回主辦單位。
- (五) 本助學金為長期且持續性的公益計畫，申請學校於每學期結束後，應將本計畫補助款項之收支明細報表，傳真至主辦單位辦理結案，並可申請下學期之補助金。

附表一

編號：

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

(校名) 學年度 學期 申請表

學 姓 名		就 班 級		年 班	申 條 件	
家 庭 狀 況 概 述						
申 請 獎 補 助 項 目	1. 安心向學： ☐ (學)雜費_____元 ☐ 早(午)餐費_____元 ☐ 書籍費_____元 ☐ 文具費 元 ☐ 制服費(含書包)_____元 ☐ 交通費_____元 2. 課後活動： ☐ 課後輔導費_____元 3. 救 助 金： ☐ 急難救助金_____元 4. 其 它： ☐ 其它：_____, _____元 合計申請助學金額：_____元					
導 師 意 見						

申請人：

班級導師：

(簽章)

監護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者 以下勿填

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 通過：_____

☐ 未通過

附表二

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助學金

(校名) 學年度 學期 符合名冊

序 號	班 級	姓 名	申 請 原 因 及 補 助 項 目	助 學 金 額
1				
2				
3				
4				
5				
6				
7				
8				
9				
10				

註：1.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 辦 人：

處室主任：

校 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三

冠宸建設有限公司/建翰營造有限公司

聯絡電話：(02)2601-9442

學校聯絡單

傳 真：(02)2601-9423

學 校	校 稱	全 校	學 生 人 數	人
支 票 開 立	抬 頭	清 寒 人 數		人
校 長				
學 校 聯 絡 人		職 稱		
聯 電 話				
學 校 地 址				
備 註：				

附表四

(表格範例)

國民小學

獎助學金

(請於學期末提供收支明細表給公司 FAX:02-2601-9423)

- 一、主旨:本補助項目係提供給需要幫助的清寒學生部分支援，讓學生能安心就學。
- 二、補助對象:凡家境清寒之就學基本需求或因家庭突遭變故，極需幫忙者，經導師認定後均可提出申請。
- 三、補助項目: (學)雜費、早(午)餐費、書籍費、文具費、制服費(含書包)、交通費、(學科)課後輔導費、急難救助金，...等
- 四、注意事項：為能幫助到更多需要幫助之同學，請老師避免將補助款運用於
 (1)才藝 / 運動社團相關 (2)教員設備類 (3)校外教學、畢業旅行(4)校外之課後輔導、才藝班費用(5)現金發放之獎助學金

年	月	日	學生班級姓名	補助支出項目	收入	支出	餘額

承辦人：

主任：

校長：